

HNZYT-IV-BG/HJ-04/E/0



221601060018  
有效期2028年3月20日

# 检测报告

## 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HNZY-IV-BG/HJ-04/E/0

检测日期: 2024年10月24日

检测地址: 泌阳县西四环路与经桥路交叉口西北角



检测单位: 河南中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4年10月24日

# 声 明

一、本报告未加盖“河南省政府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本报告复制后未加盖“河南省政府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不

具有法律效力。

三、本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，不得

对外泄露。

四、本报告所载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五、本报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六、本报告如涉及侵权行为，本公司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七、本报告自发布之日起（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）起十日

内有效，逾期作废。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

向我公司提出书面异议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九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一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二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三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四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五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六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七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八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十九、本报告如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我

公司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71-12345678。

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范围 (mg/L)	检测结果	检出限
铜	原子吸收光谱法	0.004	0.004mg/L	
镍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0.002	0.002mg/L	
砷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0.002	0.002mg/L	
汞	冷原子化法	0.002	0.002mg/L	

五、检测结论  
(1) 固体废物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范围	单位	检测结果
水分	烘箱法	30	%	30.0
挥发分	烘箱法	600	mg/L	600
酸度	滴定法	0.3	mg/L	0.3
碱度	滴定法	0.3	mg/L	0.3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范围	单位	检测结果
铜	原子吸收光谱法	ND	mg/L	ND
镍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1.5	mg/L	1.5
砷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0.1	mg/L	0.1
汞	冷原子化法	0.002	mg/L	0.002
铅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0.05	mg/L	0.05
镉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0.005	mg/L	0.005
铬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0.05	mg/L	0.05

注: 1. 所有检测项目均符合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》(GB 16885-2008) 的要求。

备注:

2. 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, 不对样品的来源、用途、处理过程等负责。

3. 本报告的有效性依赖于检测方法的准确性。

4. 本报告的有效性依赖于检测人员的资质。

5. 本报告的有效性依赖于检测设备的校准和验证。

姓名: \_\_\_\_\_

身份证号: \_\_\_\_\_

姓名: \_\_\_\_\_

身份证号: \_\_\_\_\_

签发日期: \_\_\_\_\_

2024.10.27

警告: \_\_\_\_\_

